

湖北文理学院研究生处

研字〔2021〕1号

湖北文理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考试 初试自命题科目评卷实施方案

各招生学院（学位点）和相关部门：

为及时、公正、准确地做好我校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自命题科目评卷工作，根据教育部和省教育考试院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相关文件以及学校《2021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自命题工作方案》（校政发研〔2020〕10 号）的要求，制定如下评卷实施方案，请各评卷小组和工作人员遵照执行：

一、时间、地点

评卷时间初步确定为 2021 年 1 月 11 日（周一）上午 8:30，地点为致远楼三楼第三会议室。

二、工作要求

1、各科目原则上以原命题成员为基础组建评卷小组，各招生学院请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前，将《评卷人员审核表》（附件 1）

报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评卷小组由工作责任心强，业务水平较高，遵纪守法，身体健康，能胜任评卷工作的人员组成，一般不少于两人，其中一人为组长。有直系亲属报考某学科专业研究生的教师，不能参加该学科专业的评卷工作。所有评卷教师要签订评卷工作质量与安全保密承诺书（附件2）。

2、各评卷小组正式评卷前要组织**试评**，在试评基础上制定出评卷细则，根据评卷细则进行评判，评卷细则不得随意调整。评卷人员要严格执行参考答案和评卷细则，宽严适度、始终如一。若因特殊原因必须对参考答案和评卷细则进行修改的，须经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同意后，报分管校长批准。

3、评卷分题流水作业，每题评完后，评卷教师要在指定的位置记载该题分数并签名。分数书写要准确、清晰、工整，**严禁涂沫和乱划分数**，如有更改，应在需更改数字上加划**平行双斜线**，在其旁边给出更改后数字，并由更改人在改动处**签名**。

4、**评卷使用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供的红色签字笔**，记分使用阿拉伯数字，**只记得分，不记扣除分**，完全答题错误或未答题记“0”分。小题和大题得分如有小数，**均保留一位**。

5、评卷小组组长负责复查，纠正错漏或宽严不当等现象。核查后需要更改的，须由评卷组长和原评卷人联合签名，并说明缘由。

6、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指定专人对复查后的试卷进行成绩核算、登分，须采用两台计算机分别录入最后比对复核。登分、复核完成后，有关人员应分别签名确认。对登录后的成绩，任何人不得改动。确有错误需要改动的，须报学校分管领导批准。

7、各评卷小组在评卷工作结束后应及时对本考试科目考生成绩进行统计分析，对试题的题量、题型、难易程度、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总结并形成报告（附件3），于评卷结束后交研究生招生办公室，以利于改进今后的命题和评卷工作。

8、评卷过程中遇有试卷雷同、笔迹前后不一、在密封线外写有考生姓名、考号或标记等异常情况和疑难问题，应先评卷，并做详细记录（附件4、5），由组长提出处理意见，及时报告校自命题工作领导小组作出处理决定。重大情况由学校上报省教育考试院处理。

三、工作纪律

1、评卷采取集中、封闭方式进行。由监察专员办公室派员全程监督，保卫处派员全程录音录像。

2、在学校统一公布前，评卷所有信息一律保密。任何人不得向外泄漏评卷人员名单、评卷时间、地点、参考答案、评分细则、考生答卷、考生成绩等信息。

硕士研究生考试自命题科目评分细则在解密前属于国家机密级材料、考生答卷在成绩公布前按照国家秘密级材料管理，受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保护。

3、所有答卷均要密封评卷，任何人不得擅自启封答卷。

4、评卷人员要自觉遵守评卷纪律，不得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进入评卷现场，不得对外透露评卷情况和评卷结果，不得涂改考生答卷和成绩，不得查阅考生成绩，不得将试卷带出评卷室，不得翻阅他人评阅或者复核的试卷。非评卷人员不得进入评卷室。

5、评卷过程中发现评卷人员或工作人员违反评卷工作要求和纪律的，应立即停止工作，并根据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 附件：1. 2021 年硕士研究生考试初试自命题科目评卷人员审核表
2. 2021 年硕士研究生考试自命题科目评卷工作质量和
安全保密承诺书
3. 湖北文理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自命题科
目试卷评阅分析报告
4. 湖北文理学院硕士研究生考试评卷异常情况登记表
5. 湖北文理学院硕士研究生考试雷同答卷情况登记表

湖北文理学院研究生处

2021 年 1 月 5 日

附件 1: (本表由自命题工作组组长填写)

秘密

2021年硕士研究生考试初试自命题科目 评卷人员审核表

学位点 (学院) : _____

组 长 (签名) : _____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评卷教师	职称	是否参与命题	备注
					组长

注: 请于规定时间内将本表密封后交综合事务组。

综合事务组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领导小组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附件2:

2021年硕士研究生考试 自命题科目评卷工作质量和安全保密承诺书

本人接受硕士研究生自命题工作领导小组选聘，承担2021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自命题评卷工作。本人明确知晓硕士研究生考试自命题科目评分细则在解密前属于国家机密级材料、考生答卷在成绩公布前按照国家秘密级材料管理，受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保护。为确保评卷工作质量，切实做好评卷安全保密工作，现就评卷工作作出如下承诺：

1. 高度重视、认真对待自命题科目评卷工作，认真学习、严格遵守评卷工作规范、工作质量要求和安全保密规定。

2. 严格遵守评卷工作安全保密规定，包括：在规定的时间内、场所集中评卷；严格遵守评卷场所人员、物资、设备进出管理规定，不违规携带电子产品进入评卷场所；严格遵守答卷领用、归还登记管理制度；不私自将自己的评卷任务转交他人；不向评卷组以外人员泄露评卷情况、考生答卷情况、考生分数等信息；不违规查看、记录、拷贝考生答案、分数；不违规查看其它人员评卷情况；不违规获取考生信息，不私自查阅考生分数等。

3. 确保评卷质量，保证不发生评卷质量责任事故。包括：

(1) 认真学习评分参考（细则），熟练掌握评分标准；评卷过程中准确把握评分标准，宽严适度，始终如一，一把尺子量到底。不出现把握评分标准出现明显偏差，评分尺度前后明显不一致的问题；

(2) 坚持公平公正，不徇私情。不违规给分、不违规重评、不违规改分。

(3) 不发生工作责任事故，如丢失、打湿、弄脏试卷，漏评试题、统分错误等；

(4) 严格遵守统分、登分复核程序，不发生因程序不到位或工作不仔细导致的分数差错问题。

4. 严格遵守国家、省及本单位自命题评卷工作的其他有关规定和工作纪律要求。

5. 在评卷过程中如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评卷的有关规定，愿意接受按相关国家法规、文件和本单位管理规定做出的处理。

评卷科目：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3:

湖北文理学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
自命题科目试卷评阅分析报告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应考人数		实考人数	
试卷结构 (按分数比例)			
试题深度 (难易度)			
试题广度 (覆盖面)			
学生成绩 分布情况	≤90分	人	
	91-120分	人	
	121-135分	人	
	≥136分	人	
试题量	偏多_____适中_____偏少_____		
标准答案	准确_____多解_____有错_____		
评分标准			
意见与建议	签名: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制表

附件4:

湖北文理学院硕士研究生考试评卷异常情况登记表

评卷人:

科目:

考生姓名		考生编号	
报考单位		考点	
监考员	1.	2.	
情况简述			
处理过程	评卷组组长签名 年 月 日		
处理结果	研究生处处长签名 年 月 日		
说明	1、本表所填异常情况包括用不同颜色笔答题、笔迹前后不一致、做与答题无关的记号、答题存在严重政治问题等。 2、处理结果栏要提出明确认定意见。 3、此表由研究生处交省教育考试院高考办。		

附件5:

湖北文理学院硕士研究生考试雷同答卷情况登记表

评卷人:

科目:

考生姓名		考生编号	
报考单位		考点	
监考员	1、	2、	
答卷雷同情况记载:			
评卷教师认定意见:			
评卷教师签名:			
研究生处认定意见:			
研究生处处长签名:			
湖北省教育考试院处理意见:			

注: 1、情况记载栏要写明雷同内容;

2、认定意见栏要明确提出是否雷同;

3、此表交省教育考试院高考办。